

新华时评

全力以赴保暖保供保畅通

新华社记者 戴小河

近日,习近平总书记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提高煤电油气供应能力,强化抢险救援准备,做好能源保障和保暖保供。

保暖保供,电力是“生命线”。预计今冬用电负荷较去年同期可能增加超1亿千瓦,出现较大幅度增长。发电企业、电网企业要密切关注供需形势,分析苗头性、潜在性、趋势性问题,化解局部地区的电力供应紧张风险。大电网有互通有无的优势,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功能,深挖西北、南方等区域余缺互济潜力。发电企业可以优化水库蓄水,做好设备运维检修,保障机组顶峰能力。地方政府还要督促辖区提升需求侧响应能力,优化有序用电预案,确保民生和重点用户用电。

保暖保供,煤炭是“压舱石”。煤炭是煤电的“粮食”,冬季用能高峰期仍需煤电做好兜底保障。生产企业确保煤炭安全稳产稳供,有序释放煤炭先进优质产能,持续建设一批智能化水平高、安全有保障的现代化煤矿项目。监管部门加强煤炭供需监测分析,及时掌握产运销情况,为优化保供政策提供支撑。中央企业统筹好国内国际市场,扩大煤炭进口,发挥进口煤对国内煤炭市场的调节补充作用。

保暖保供,运力是“支撑点”。我国用能集中在东南、华南地区,资源集中在西北、华北地区,形成西煤东运、北煤南运的格局。铁路是煤炭运输最重要的方式,铁路部门要充分发挥大秦、唐包、瓦日、浩吉、兰新铁路等货运主通道作用,提升运力。同时还要贴近市场前沿适应供需变化,统筹运力资源,优化运输组织,持续加大煤炭运输保供力度,全力以赴组织好煤炭运输工作。

保暖保供,清洁能源是未来方向。每年冬季北方地区进入采暖季后,也是大气污染防治的攻坚期。能源行业要不断探索清洁能源方式,稳妥提高热电联产的比重,有条件的地区加快“煤改电”“煤改气”。各方协同发力,全力以赴做好能源保障和保暖保供。

新华社北京12月21日电



12月21日,在山东省枣庄市万泰花园小区换热站,工作人员在巡查供热设备运行状况。近日,全国多地受寒潮影响,气温持续走低,各地热力部门采取加强热源供应、提升巡检频次等措施,守住群众“温暖防线”,保障群众温暖过冬。

新华社发 孙中喆 摄

山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告知书

(面向一套表单位)

尊敬的单位负责人:

您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在我国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开展的一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对于全面摸清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准确把握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特征,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服务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从2024年1月1日起,普查登记工作将全面开启,届时,您单位需填报普查登记表。为方便您单位填报普查数据,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请于2024年1月1日至3月10日普查登记期间,登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

采集处理系统(https://5jpcjclstats.gov.cn/survey),按要求填报普查登记表。如您单位是投入产出调查单位,请同时将填写的投入产出调查电子统计台账导入数据采集处理系统,报送投入产出调查登记表。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和《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请您单位积极配合普查工作,及时填报普查数据,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对拒绝或者妨碍普查机构、普查人员依法开展工作,或虚报、瞒报、漏报普查数据的普查对象,将依法予以行政处罚,情节严重的违法企业将被依法认定为统计严重违法

信企业,推送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并在“信用中国”网站公示。

三、各级普查机构及普查人员将对您单位所填报的普查数据严格保密。这些数据信息仅用于普查目的,除作为统计执法依据外,不作为对普查对象实施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具体行政行为的依据。

四、如工作中遇到普查机构或普查人员有违法或损害您单位利益的情况,请及时向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或地方普查机构举报。

衷心感谢您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支持与配合!

山东省经济普查办公室普查登记咨询电话:0531-51751761

山东省经济普查办公室举报电话:0531-51751645

国务院经济普查办公室普查登记技术支持电话:4008-100-166

国务院经济普查办公室举报电话:010-68512113

国务院经济普查办公室举报邮箱:fgjc@stats.gov.cn

山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2月7日

山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告知书

(面向非一套表单位)

尊敬的单位负责人:

您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在我国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开展的一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对于全面摸清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准确把握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特征,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服务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从2024年1月1日起,普查登记工作将全面开启,届时,您单位需填报普查登记表。为方便您单位填报普查数据,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在2024年1月1日至4月30日普查登记期间,将有佩戴普查员证或普查指导员证的普查人员进入您单位进行登记。

二、请您单位准备好相关经营证件和与经济普查有关的会计、统计和业务核算等原始资料,积极配合普查人员准确采集相关信息。

三、采用自主填报方式填报数据的单位,请登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采集处理系统(https://5jpcjclstats.gov.cn/survey),或在微信登录“五经普自主填报”小程序,按照要求填报普查登记表。如您单位是投入产出调查单位,请同时将填写的投入产出调查电子统计台账导入数据采集处理系统,报送投入产出调查登记表。

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和《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请您单位积极配合普查工作,及时填报普查数据,确保数据真实

准确。对拒绝或者妨碍普查机构、普查人员依法开展工作,或虚报、瞒报、漏报普查数据的普查对象,将依法予以行政处罚,情节严重的违法企业将被依法认定为统计严重违法失信企业,推送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并在“信用中国”网站公示。

五、各级普查机构及普查人员将对您单位所填报的普查数据严格保密。这些数据信息仅用于普查目的,除作为统计执法依据外,不作为对普查对象实施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具体行政行为的依据。

六、如工作中遇到普查机构或普查人员有违法或损害您单位利益的情况,请及时向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或地方普查机构举报。

衷心感谢您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支持与配合!

室或地方普查机构举报。

衷心感谢您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支持与配合!

山东省经济普查办公室普查登记咨询电话:0531-51751761

山东省经济普查办公室举报电话:0531-51751645

国务院经济普查办公室举报电话:010-68512113

国务院经济普查办公室举报邮箱:fgjc@stats.gov.cn

山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2月7日

山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告知书

(面向个体经营户)

尊敬的个体经营户主:

您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在我国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开展的一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对于全面摸清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准确把握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特征,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服务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从2024年1月1日起,普查登记工作将全面开启,届时,您需填报个体经营户抽样调查表。为方便您填报普查数据,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在2024年1月1日至4月30日普查登记期间,将有佩戴普查员证或普查指导员证的普查人员入户登记。

二、请您准备好相关证照以及收入支出相关资料,积极配合普查人员准确填报相关信息。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和《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经济普查对象有义务接受经济普查机构和普查人员依法进行的调查。经济普查对象应当如实、按时填报经济普查表,不得虚报、瞒报、拒报和迟报

经济普查数据。

四、各级普查机构及普查人员将对您所提供的信息严格保密。您提供的信息仅用于普查目的,除作为统计执法依据外,不作为对普查对象实施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具体行政行为的依据。

五、如工作中遇到普查机构或普查人员有违法或损害您利益的情况,请及时向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或地方普查机构举报。

衷心感谢您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支持与配合!

山东省经济普查办公室普查登记咨询电话:0531-51751761

山东省经济普查办公室举报电话:0531-51751645

国务院经济普查办公室举报电话:010-68512113

国务院经济普查办公室举报邮箱:fgjc@stats.gov.cn

山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2月7日

党建引领聚合力 探索奋进勇争先

济宁物协:“红色物业”奏响基层治理“和谐曲”

本报记者 王艳茹 张芳



红色教育缅怀先烈



防汛应急救援队

物业服务是城市治理的最基础单元,联系千家万户,是反映基层治理成效的重要“晴雨表”。济宁市物业管理服务协会在济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领导下,积极探索以党建引领推进物业服务企业建设,以打造“红色物业”为载体,把“和”的思想贯穿“红色物业”管理服务全过程,打造“儒风济宁红色物业”党建品牌,全域推进“红色物业”建设,推动物业服务融入基层治理,共谱社会治理的“和谐曲”。

打造“儒风济宁红色物业”党建品牌

党建引领物业健康发展,对提升老百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至关重要。为此,济宁市物业管理服务协会始终坚持党建引领,成立协会党支部,切实把党的建设摆在首位,并积极组织开展了红色教育主题实践活动、党建主题画展、红色电影进社区、安全生产应急演练、“红色物业”讲堂等形式多样、主题鲜明的党建活动。

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用。为提高从业人员整体素质和技能水平,协会连续两年组织承办了物业服务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激发了行业从业人员争先创优的热情,也涌现出一大批能工巧匠和服务标兵。在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第四届山东省物业管理行业职业技能竞赛中,协会积极组织人员参赛,济宁代表队在本次大赛中荣获团体第一名的优异成绩,并获得了“最佳组织奖”称号。

“能量课堂”助力构建专业人才队伍

为推进行业发展,协会用心服务,开展了“能量课堂”系列公益大讲堂,利用线上、线下等多种渠道进行惠企培训。“能量课堂”免费为项目经理和一线物业从业人员进行物业技能综

合培训,包含岗位技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基础服务、“红色物业”等内容。目前,“能量课堂”累计培训68期,培训超过3.5万余人次。

济宁兴唐物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岳苏文告诉记者:“以前虽然行业培训有很多,但大多数都是针对企业中高层管理者的培训,一线员工的岗位技能培训质量得不到保证。自‘能量课堂’公益培训开展以来,培训课程更加系统化。从项目经理到保安、保洁等一线服务人员,都有精细化的培训课程。不仅提升了公司一线员工的业务能力和服务意识,还规范了员工操作流程,规避了企业运营风险,让我们有更多的精力为业主提供优质的物业服务。同时,济宁市物业管理服务协会积极搭建对外交流学习平台,通过走出去、学进来的方式,组织会员单位赴深圳、广州、上海、南京、郑州等多个地市,与当地优秀物业企业开展对标学习交流。”

制定规范推进行业“标准化”建设

记者了解到,协会在开展大走访、大调研等工作中发现,我市物业服务行业存在许多的不足,如档案管理不规范,安全生产意识不强、项目经理能力不足、物业服务意识不强等问题。针对这些问题,协会积极编制了《物业服务档案管理规定》《物业服务安全生产基本规范》《物业服务项目经理职业能力评价规范》三个团体标准,通过标准化建设,引导物业服务项目逐步实现物业服务和管理过程的规范化,以标准化建设促进我市物业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

此外,积极配合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完成《济宁市物业管理办法》《济宁市普通住宅前期物业管理服务规范》《关于非电网直供环节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电动自行车用电

价格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等论证和意见征集,充分发挥标准化建设在行业发展过程中的价值和示范作用,以标准化建设促进我市物业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

服务社会民生赋能基层“微治理”

为充分发挥协会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为有效化解社区矛盾,建设和谐社区,协会邀请行业主管部门、街道、社区、律师深入小区,开展“你说我听”物业管理咨询服务进社区活动,面对面倾听业主意见和建议,解答业主咨询。截至目前,“你说我听”进社区活动共开展了27场次。每年中高考前夕,协会连续四年坚持组织开展“绿丝带”助力高考活动,每年还定期开展敬老扶弱、走访慰问等社会公益活动。

近年来,济宁市物业管理服务协会用心做服务,组织开展防汛、消防、电梯安全应急救援演练,引导物业企业充分准备防汛物资,并在主城区的东、南、西、北四方向,组建了防汛应急救援队伍,为防汛抢险和应急救援提供了有力保障。

社区是城市治理的“最后一公里”,也是党和政府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神经末梢”。“物业服务提升”被列为市政府为民办实事之一,市住建局聚焦物业管理服务提升工作主线,全面推进物业管理制度体系、管理模式、监管效能等八个重点方面的工作,助推行业健康发展,提升服务效能,让物业“红”起来、民心“暖”起来。“济宁物协将以党建为引领,以行业需求为落脚点,共同奋进,凝聚行业共识,广聚行业人才,形成行业力量。同时,创新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法,求真务实,把协会建设成具有良好公信力、影响力和权威性的行业协会,为促进济宁市物业服务行业持续、健康、协调发展贡献力量,推动我市物业服务行业行稳致远、高质量发展。”济宁市物业管理服务协会党支部书记、会长孙西省说。



“能量课堂”公益大讲堂



对标交流等



物业服务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你说我听”进社区